001

417 2023 468 1 8

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

浦水务[2023]111号

关于同意实施惠新港(航都路—听潮路) 河道设施维修改造工程的批复

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:

你中心上报的《关于实施惠新港(航都路—听潮路)河道设施 维修改造工程的请示》(浦河[2023]44号)收悉。经研究,批复 如下:

- 一、为进一步确保河道岸坡的安全稳定,改善河道水环境,保障通航安全及周边居民生命财产安全,原则同意实施惠新港(航都路—听潮路)河道设施维修改造工程。
- 二、主要工程内容为: 对惠新港(航都路—听潮路), 总长 7.355 千米河段内的护岸、防汛通道等设施进行维修改造。
- 三、本工程估算总投资为 6599.84 万元。下阶段工作中,应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,进行多方案比选,有效控制工程投资,节约工程造价。

四、接文后,请你中心抓紧推进设计、勘察等前期工作。

417 2023 468

特此批复。

浦东新区水务局 2023年9月8日

(此件免予公开)

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办公室

2023年9月8日印发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拟文稿

题目	关于同意实施惠新港(航都路—听潮路)河道设施维修改造工程的批复		
发文文种	批复	密级	一般
发文 文头	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	发文 字号	///
电子 发送		保密 期限	
公文属性	免予公开		
签发 意见	同意发。{刘贵平[2023/9/8 12:20:24]}		
分管 领导 审核			
复核 意见	已核。请贵平同志审核并签发。{高瑞莲[2023/9/8 10:32:53]}		
主送	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		
抄送			
核稿 意见	已核。{徐小花[2023/9/8 10:07:30]}		
主题词			
会签			
处室 审稿	拟同意。{张茫[2023/9/7 17:25:30]}		
传阅 意见			
备注	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免予公开{张茫[2023/9/7 17:25:30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免予公开{高瑞莲[2023/9/8 10:32:53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免予公开{刘贵平[2023/9/8 12:20:24]}		
	拟稿人叶仁政 校对	监印	
- 1711		□ #□ aac	23-09-07 份数 6

业利处

日期 2023-09-07

份数6